

2019年如皋市供销合作总社 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苏办发〔2016〕37号）、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18年省以下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苏财预〔2017〕104号）等相关规定、文件要求，为积极稳妥做好2019年如皋市供销合作总社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切实做好2019年预决算公开工作

（一）公开主体

公开的主体为如皋市供销合作总社。

（二）公开内容

1. 如皋市供销合作总社预决算公开内容

（1）如皋市供销合作总社部门概况。

（2）部门预决算公开表。2019年如皋市供销合作总社预决算公开表共12张，包括：如皋市供销合作总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表、收入总体情况表、支出总体情况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功能科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表（功能科目）、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政府采购支出表。

（3）如皋市供销合作总社预决算公开说明。2019年预算公开说明事项共14项，2018年决算公开说明事项共14项。

预算公开说明事项包括：如皋市供销合作总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收入预算情况、支出预算情况、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情况、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等。

决算公开说明事项包括：如皋市供销合作总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收入决算情况、支出决算情况、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等。

其中，在公开“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预决算信息

时，包含以下内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决算总额和分项数额、会议费和培训费预决算总额，并对增减变化的原因进行说明。“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开为“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费”。“三公”经费决算公开要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经费总额以及“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情况。会议费、培训费决算公开要说明召开会议和组织培训的次数和人数等情况。

（4）名词解释。对本部门预决算公开中使用的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5）部门政府采购信息公开。

（6）资产管理信息公开。如皋市供销合作总社对占有、使用国有资产的有关情况进行公开。

（9）本部门预决算公开管理文件。

（三）公开时间

如皋市供销合作总社预决算在财政部门批复后20日（自然日）内向社会公开。

（四）公开方式

1、在江苏省预决算公开统一平台上和如皋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同步公开并保持数据一致。

二、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充分认识预决算公开的重要意义，加强组织领导，按照“方向明确、过程可控、结果可查、易于

监督”的原则，严格责任分工，抓好工作落实。明确1名预决算公开联络员，负责预决算公开工作，参加培训并准确掌握预决算公开的口径和要求，完成本级政府预决算和部门预决算公开相关工作。如年度中变更预决算公开联络员的，应及时告知财政局预算科。

（二）严肃公开纪律。预决算公开是预算法等法律规定应当履行的法定义务，依法及时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